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11)

##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百田石油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將更改為香港灣仔軒尼斯道48-62號上海實業大廈8樓801-802室，自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起生效。本公司電話及傳真號碼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百田石油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陳炳權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鄺偉先生、來俊良先生及林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白旭屏先生、謝群女士及潘文成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深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有所誤導；及(3)所有在本公佈內表達之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ppig.com.hk](http://www.ppig.com.hk))內。